

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说明

为进一步做大做强企业，树立全国品牌，提升企业知名度，扩大企业影响力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决定变更公司名称。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做了相应修订，具体修改内容对照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原条款	《公司章程》修改后的条款
第一条 为维护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、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和其他有关规定，制定本章程。	第一条 为维护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、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和其他有关规定，制定本章程。
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： 中文名称：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：Jiangsu Transportation Institute	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： 中文名称：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：JSTI GROUP

注：本章程修订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